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目 录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议案一：关于拟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4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7日14点00分；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7日9:15-15: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7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二期元君书苑F1号楼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议程

- 1、会议开始，介绍参会股东的出席情况
- 2、宣读大会会议须知
- 3、宣读议案
- 4、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5、推选计票人、监票人，现场投票表决
- 6、宣读现场会议投票结果
- 7、网络投票结束后，合并投票结果
- 8、宣读会议决议
- 9、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10、与会董事签署决议与会议记录
- 11、会议结束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请尽可能在会议召开前20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登记参会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登记参会的股东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证件不全的，工作人员可以拒绝其参会。

三、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会议登记终止后，到达现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加本次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

四、登记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为保证股东大会有序进行，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提前将股东发言登记表提交主持人，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对议案进行表决，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现场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议案一：关于拟处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豆神教育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豆神教育”）股票；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独立决策择机处置公司持有的豆神教育股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豆神教育于 1999 年 1 月 8 日成立，并于 2009 年 10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证券代码：300010.SZ），主营业务主要为艺术类学习服务业务和直播电商业务、文旅游研学业务、智慧教育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豆神教育 61,057,556 股，占豆神教育总股本的 2.95%，将于 2024 年 12 月 29 日解除限售。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持有的豆神教育股票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二、处置方案

- 1、交易时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内。
- 2、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
- 3、交易价格：根据股票二级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处置。

三、本次处置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择机处置豆神教育股票资产，可以获得投资收益，提高资产流动性及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和实际需要，择机处置豆神教育股票资产。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拟处置豆神教育股票资产仅为公司初步意向，由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性

大，处置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股份处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